

优易理财奖赏之条款及细则

1. 除非另有指明，优易理财奖赏之推广期由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奖赏期为优易综合理财户口的开户日（有关之定义见本条款及细则第 4 条）之下一个历月的首历日起计连续 3 个历月（「奖赏期」）。
2. 「优易理财奖赏」之合资格客户为全新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客户（即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包括首尾两天）未曾于大新银行有限公司（「本行」）开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个人户口持有人或联名户口之基本持有人（有关之定义见本条款及细则第 3 条））及现有存款客户，并于推广期内成功开立或将其现有户口升级至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个人户口持有人或联名户口之「基本持有人」（「合资格客户」）。
3. 「基本持有人」指由客户签署的开户 / 服务申请书上所述的申请人。
4. 「开户日」指合资格客户以个人户口持有人或基本持有人名义持有之首个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开户日期。该日期以本行显示于合资格客户的大新网上理财或流动理财内之开户日为准。
5. 「每日平均储蓄存款结存」是指合资格客户于奖赏期内于本行持有之所有合资格储蓄户口（有关之定义见本条款及细则第 7 条）之每日平均存款正数结余；如有外币存款，该外币存款将按本行每天所厘定的汇率折算为港币计算。如合资格客户只持有单名户口，每日平均储蓄存款结存只会计算合资格客户以单名持有之合资格储蓄户口之每日平均存款正数结余；如合资格客户持有单名户口及以基本持有人名义持有联名户口，每日平均储蓄存款结存将一并计算其单名及联名户口内合资格储蓄户口之每日平均存款正数结余。
6. 「总储蓄存款结存」是指合资格客户于本行持有之所有合资格储蓄户口（有关之定义见本条款及细则第 7 条）之存款正数结余；如有外币存款，该外币存款将按本行每天所厘定的汇率折算为港币计算。如合资格客户只持有单名户口，总储蓄存款结存只会计算合资格客户以单名持有之合资格储蓄户口之存款正数结余；如合资格客户持有单名及以基本持有人名义持有联名户口，有关之总储蓄存款结存将一并计算其单名及联名户口内合资格储蓄户口之存款正数结余。
7. 「合资格储蓄户口」指合资格客户于本行任何以个人或联名户口之基本持有人名义持有之 i-**Account** 综合货币储蓄户口、港元、人民币及外币储蓄户口及「灵活高息」港元储蓄户口，但不包括「梦想成真」零存整付储蓄计划、定期存款户口或支票户口。
8. 「总往来存款结存」是指合资格客户于本行持有之所有合资格往来户口（有关之定义见本条款及细则下述第 9 条）之存款正数结余；如有外币存款，该外币存款将按本行每天所厘定的汇率折算为港币计算。如合资格客户只持有单名户口，总往来存款结存只会计算合资格客户以单名持有之合资格往来户口之存款正数结余；如合资格客户持有单名及以基本持有人名义持有联名户口，有关之总往来存款结存将一并计算其单名及联名户口内合资格往来户口之存款正数结余。

9. 「合格往来户口」指合格客户于本行任何以个人或联名户口之基本持有人名义持有之 i- Account 综合货币往来户口、港元、人民币及外币往来户口。
10. 「合格储蓄及往来存款结存」包括合格储蓄户口之总储蓄存款结存及合格往来户口之总往来存款结存之正数结余总和。
11. 「合格存款户口」包括合格客户以基本持有人名义于本行持有之任何存款户口。
12. 合格客户须向本行提供及确认有效之电邮地址、流动电话号码及通讯地址并同意本行使用本行记录中合格客户已提供及确认有效之电邮地址、流动电话号码及通讯地址以接收透过所有途径 (包括但不限于电邮、邮件、电话及短讯) 提供的直接宣传推广数据，以享有优易理财奖赏。直接宣传推广指就本行不时给予客户之通知或本行之「有关客户资料的客户通知」(i) 项中所列出的产品、服务及 / 或目标之最新资讯及推广。
13. 合格客户的储蓄奖赏 (详情见本条款及细则第 22 条) 将于奖赏期完结后的 3 个月内或于有关奖赏之条款及细则中指定之日期前 (如适用) 存入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以个人户口持有人或联名户口之基本持有人名义开立或升级之首个优易综合理财户口。若合格客户在同一日开立多于一个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及 / 或将多于一个现有综合理财户口升级至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并以个人户口持有人或联名户口之基本持有人名义持有该等户口，现金奖赏将存入该合格客户户口号码较小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合格客户必须于本行为其存入现金奖赏时仍然持有有效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并仍然同意本行使用本行记录中合格客户已提供及确认有效的电邮地址、流动电话号码及通讯地址以接收透过所有途径 (包括但不限于电邮、邮件、电话及短讯) 提供的直接宣传推广数据。
14. 本条款及细则所列明之优惠 / 奖赏不能出售或转让，亦不能转售予他人及兑换为现金、其他产品、服务或折扣优惠 (如适用)。除特别注明外，合格客户不可同时获享本条款及细则所列明之优惠 / 奖赏及本行有关服务之其他推广优惠，否则，本行保留批准该客户之全部或部分优惠之权利。
15. 若合格客户于本行存入 / 发出奖赏后 12 个月内终止使用优易综合理财户口，本行有权于合格客户有关之存款户口扣除相关奖赏金额而毋须事前通知。
16. 有关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服务收费详情，请参阅本行现行之「银行服务收费」。
17. 有关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大新网上理财服务、大新流动理财服务及大新银行流动证券买卖服务的详细条款及细则，请参阅本行的综合章程及条款及有关宣传资料或向本行职员查询。
18. 如任何用作计算优惠 / 奖赏之有关交易涉及诈骗、滥用成份或被取消，本行有权从合格客户之户口扣除相关优惠 / 奖赏等值之款项而毋须另行通知。
19. 本行可自行决定并有绝对酌情权随时更改、暂停或终止于此提及的优惠 / 奖赏及更改本条款及细则而毋须另行通知。如有任何争议，本行保留最终决定权。

20. 本条款及细则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的法律所解释及受其约束。任何因本条款及细则而引起的争议均受香港法院的非专有司法管辖权管辖。
21. 任何人士若非本条款及细则的一方，不可根据《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香港法例第623章)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

储蓄奖赏

22. 合资格客户于奖赏期内符合下表所示的储蓄存款金额增长*要求，可享相关储蓄奖赏：

储蓄存款金额增长*要求	储蓄奖赏	
	经「e 直通遥距开户申请」开户 ⁺	经其他渠道开户
150,000 港元或以上	500 港元	100 港元
30,000 港元 - 149,999 港元	200 港元	50 港元

* 「储蓄存款金额增长」之计算方法 = 每日平均储蓄存款结存 (A) - 存款基准 (B)

(A) = 奖赏期内合资格储蓄户口之每日「总储蓄存款结存」之总和 (如计算当日为公众假期 (包括星期日)，当日总储蓄存款结存将按上一个工作天的总储蓄存款结存计算) ÷ 奖赏期内之总日数

(B) = 「全新存款客户」(即合资格客户于成功开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该天之上一个月最后一个工作天并没有于本行以个人户口持有人或联名户口之基本持有人名义持有任何储蓄、支票、定期及 / 或「梦想成真」零存整付储蓄计划户口) 设定为 0 港元；现有存款客户设定为等于成功开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该天之上一个月最后一个工作天的合资格储蓄及往来存款结存

⁺ 经「e 直通遥距开户申请」所享之储蓄奖赏只适用于未持有本行任何单名综合理财户口或任何联名户口之合资格客户。合资格客户须于推广期内经「e 直通遥距开户申请」申请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及于 30 个历日内成功开户。

手机开户奖赏

23a) 「e 直通开立全新投资及证券户口」奖赏

- 「e 直通开立全新投资及证券户口」奖赏只适用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包括首尾两天) 未曾持有或取消本行任何综合理财户口、投资户口及服务及证券

户口并于推广期内透过本行「e 直通遥距开户申请」同时成功开立 (i) 单名优易综合理财户口 ; (ii) 投资户口及服务 ; (iii) 证券户口 ; 及 (iv) 大新多货币 Mastercard® 扣账卡之客户 (「开立投资及证券户口奖赏之合资格客户」)。

- 每位开立投资及证券户口奖赏之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只可享「e 直通开立全新投资及证券户口」奖赏 100 港元乙次。
- 「e 直通开立全新投资及证券户口」奖赏将以现金回赠形式派发。现金回赠将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直接存入至开立投资及证券户口奖赏之合资格客户于本行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内。开立投资及证券户口奖赏之合资格客户须于本行存入有关现金回赠时仍然持有有效的 (i) 单名优易综合理财户口 ; (ii) 相关投资户口及服务 ; (iii) 相关证券户口及 (iv) 相关大新多货币 Mastercard® 扣账卡，方可获享「e 直通开立全新投资及证券户口」奖赏。

23b) 「e 直通遥距开户 x 『智方便』高达 100 港元商户电子现金券奖赏」推广活动之条款及细则

- 有关「e 直通遥距开户 x 『智方便』高达 100 港元商户电子现金券奖赏」推广活动之详情及其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dahsing.com/html/sc/digital/e_express_application.html。

「申请美国股票买卖服务」奖赏

24. 成功获取「e 直通开立全新投资及证券户口」奖赏之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经大新流动理财成功申请本行美国股票买卖服务可享 100 港元现金奖赏。

合资格客户申请本行美国股票买卖服务时，有关证券户口之所有户口持有人必须递交美国国税局 W-8BEN 表格予本行及该表格须其后获本行成功处理方为有效。

每位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只可享「申请美国股票买卖服务」奖赏乙次。

「申请美国股票买卖服务」奖赏将以现金回赠形式派发。现金奖赏将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存入至合资格客户于本行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内。合资格客户须于本行存入有关现金回赠时仍然持有有效的 (i) 单名优易综合理财户口 ; (ii) 相关证券户口及 (iii) 使用美国股票买卖服务，方可获享「申请美国股票买卖服务」奖赏。

优易理财客户之专属理财服务奖赏

25. 合格客户符合下表所示的指定要求，可享高达 300 港元现金奖赏。

	详情及要求
基金交易奖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格客户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成功认购至少一笔基金交易 (不适用于基金转换及基金投资储蓄计划之认购交易) 「基金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可享基金认购费回赠 100 港元。 • 每位基金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只可享基金认购费回赠 100 港元乙次。 • 基金交易奖赏只适用于以定额认购的基金而基金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就该基金需缴付之认购费须不少于 1.5% 及认购金额不低于 20,000 港元 (或其等值)。 • 基金交易奖赏将以现金回赠形式派发。现金回赠将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直接存入至基金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于本行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内。基金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须于本行存入有关现金回赠时仍然持有有效的单名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及相关投资户口及服务，方可获享基金交易奖赏。
证券交易奖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格客户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 (i) 经本行「证券交易 App+」或「i-Securities 网上证券服务」成功执行至少一宗买入 / 卖出香港上市证券 (「港股」)、「沪股通」上海 A 股或「深股通」深圳 A 股 (「A 股」) 或 (ii) 经本行「美股证券交易 App」成功执行至少一宗买入 / 卖出于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或美国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以美元结算的证券 (「美股」)，而该笔港股 / A 股 / 美股证券买卖交易之交易金额最少为 10,000 港元 (或其等值) (「证券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可享证券交易奖赏 100 港元。 • 证券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如欲买卖美国上市证券须先成功登记本行美国股票买卖服务，有关证券户口之所有户口持有人必须递交美国国税局 W-8BEN 表格予本行及该表格须其后获本行成功处理方为有效。 • 每位证券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只可享证券交易奖赏 100 港元乙次。 • 证券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须按本行现行之「证券服务收费」先缴付其他交易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交易征费、香港交易所交易费、香港印花税、会财局交易征费、国家税务总局的交易印花税、由中国证监会收取的证管费、由上交所或深交所收取的经手费、中国结算收取的过

	<p>户费、SEC 交易费、交易征费（就指定情况下而言）及证券保管费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证券交易奖赏将以现金回赠形式派发。现金回赠将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直接存入至开立证券户口奖赏之合格客户于本行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内。开立证券户口奖赏之合格客户须于本行存入有关现金回赠时仍然持有有效的单名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及相关证券户口，以及使用美国股票买卖服务（如适用），方可获享证券交易奖赏。
<p>外币兑换交易奖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格客户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经本行网上理财或流动理财或本行各分行以单名优易综合理财户口成功进行以港币兑换指定外币（定义如下）及 / 或以指定外币兑换港币之交易（「合格外币兑换交易」）及其累积交易金额达 100,000 港元（或其等值）（「外币兑换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可享外币兑换交易现金回赠 100 港元。指定外币为澳元、加元、欧罗、英镑、日圆、纽元、人民币及美元。每位外币兑换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只可享外币兑换交易现金回赠乙次。 • 外币兑换交易奖赏只适用于外币兑换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并不适用于指定外币之间的兑换、现钞兑换及于本行美股证券交易 App 进行之外币兑换。 • 如合格外币兑换交易之兑换货币为非港币，该交易金额将根据本行所厘定之有关汇率换算成港币，以计算本奖赏之合格外币兑换交易金额。 • 外币兑换交易奖赏将以现金回赠形式派发。现金回赠将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直接存入至外币兑换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于本行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内。外币兑换交易奖赏之合格客户须于本行存入有关现金回赠时仍然持有有效的单名优易综合理财户口，方可获享外币兑换交易奖赏。

大新扣账卡之条款及细则

26. 有关大新扣账卡之详情及其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dahsing.com/html/sc/deposit/mcy_debit_card.html。

360°「易出粮」服务奖赏之条款及细则

27. 有关 360°「易出粮」服务奖赏之详情及其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dahsing.com/html/sc/deposit/payroll.html。

人寿保险优惠之条款及细则

28. 有关人寿保险优惠之详情及其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dahsing.com/html/sc/insurance/life_protection/life_insurance_offer.html。

快闪外币兑换优惠之条款及细则

29. 快闪外币兑换优惠将不定期推出，有关详情及相关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dahsing.com/html/sc/wealth_management/fx_investment/fx_promocode.html。

证券服务奖赏之条款及细则

30. 证券服务奖赏中的 (i)「长达 1 年买卖证券免佣无上限」、(ii)「美股交易赏 24 美元」、(iii)「长达 6 个月证券孳展年利率 0%」、(iv)「豁免首次证券保管费」、(v)「存入港股 / A 股现金奖赏高达 10,000 港元」、(vi)「存入美股现金奖赏高达 5,000 美元」及 (vii)「豁免新股认购手续费」之推广期由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包括首尾两天)。有关奖赏之详情及其条款及细则，请参阅「证券服务推广优惠」之宣传单张或浏览 dahsing.com/stock/promotion/sc。

投资服务奖赏之条款及细则

31. 投资服务奖赏中的 (i)「全新投资服务类别客户交易奖赏 300 港元」、(ii)「全新基金客户 0% 认购费优惠」及 (iii)「转入基金现金奖赏高达 9,000 港元」之推广期由 2026 年 1 月 2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包括首尾两天)。有关奖赏之详情及相关条款及细则，请参阅「投资服务优惠」之宣传单张，或浏览 dahsing.com/investment/sc，或与本行相关职员联络。

「大新信用卡」优惠之条款及细则

32. 有关「大新 ONE+ 信用卡」之「开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额外 300 港元现金回赠优惠」之详情及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dahsing.com/html/sc/credit_card/card_products/generic/one_credit_card.html。

33. 有关「大新英国航空白金卡」之「开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额外 300 港元现金回赠优惠」之详情及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dahsing.com/html/sc/credit_card/card_products/co_brand/british_airway_card.html。

34. 有关「大新 ANA World 万事达卡」之「开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额外 300 港元现金回赠优惠」之详情及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dahsing.com/html/sc/credit_card/card_products/co_brand/ana_card.html。

35. 有关「大新 MyAuto 车主信用卡」之「开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额外 300 港元现金回赠优惠」之详情及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dahsing.com/html/sc/credit_card/card_products/generic/myauto_card.html。

36. 有关「大新出类拔萃白金卡」之「开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额外 300 港元现金回赠优惠」之详情及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dahsing.com/html/sc/credit_card/card_products/affinity/distinction_card.html。

37. 有关「DSOBA Centennial World 万事达卡」之「开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额外 300 港元现金回赠优惠」之详情及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dahsing.com/html/sc/credit_card/card_products/affinity/dsoba_centennial_card.html。
38. 有关「大新玛利诺修院学校 VISA 白金卡」之「开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额外 300 港元现金回赠优惠」之详情及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dahsing.com/html/sc/credit_card/card_products/affinity/maryknoll_convent_school_card.html。
39. 有关「喇沙旧生会 VISA 白金卡」之「开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额外 300 港元现金回赠优惠」之详情及条款及细则，请浏览
dahsing.com/html/sc/credit_card/card_products/affinity/lscoba_card.html。

优易理财之条款及细则

1. 「全面综合理财总值」包括于本行持有的存款户口之存款结余、投资户口之最新市值及人寿保险户口之参考保费。参考保费是指本行按其指定第三方承保方(如适用)所提供最新有效人寿保单数据作出运算,所计算的保费可能会与实际已缴之累积保费不同,其中并不包括预缴保费、保费优惠及保单贷款等。于计算全面综合理财总值时,非港元的保单之参考保费会以预先厘定的汇率折算为港元等值计算。详情请浏览本行网站 dahsing.com 或与分行职员联络。以上户口之账户持有人必须与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持有人完全相同。
2. 有关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服务收费详情,请参阅本行现行之「银行服务收费」。
3. 有关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大新网上理财服务及大新流动理财服务的详细条款及细则,请参阅本行的「综合章程及条款」及本文所载之优易理财之条款及细则或向本行职员查询。本文所载之详细条款及细则会构成本行的「综合章程及条款」的一部份及不会影响本行的「综合章程及条款」。
4. 客户必须提供有效电邮地址予本行,否则有关优易综合理财户口申请可能不被接纳。
5. 本行可自行决定并有绝对酌情权随时更改或终止于此提及的优惠及更改本条款及细则而毋须另行通知。如有任何争议,本行保留最终决定权。
6. 本条款及细则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的法律所解释及受其约束。任何因本条款及细则而引起的争议均受香港法院的非专有司法管辖权管辖。
7. 任何人士若非本条款及细则的一方,不可根据《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香港法例第623章)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

电子收据之条款及细则

8. 客户必须为其自动柜员机卡登记电子收据服务,否则不能享用此服务。如为联名户口,每位户口持有人须个别为其自动柜员机卡登记此服务。
9. 以其自动柜员机卡登记电子收据服务之客户必须提供有效电邮地址及/或流动电话号码予本行。一经登记,每当客户透过已登记的自动柜员机卡于本地或海外之自动柜员机或本行现金存款机或本行之现金及支票存款机完成交易后,无论客户是否选择领取由该自动柜员机或现金存款机或现金及支票存款机发出的纸张「客户通知书」(客户透过自动柜员机或本行之「易存款」现金存款机或本行之现金及支票存款机查阅户口结余及由本行不时指定之其他交易除外),电子收据将会被自动寄到该客户于本行登记之有效电邮地址及/或流动电话号码。以短讯形式接收「电子收据」只会发送至有效的香港流动电话号码,并不会发送至海外电话号码。为免生疑,

客户只须为其每张自动柜员机卡登记电子收据服务一次，即一经成功登记，毋须再次登记，除非客户因遗失卡或卡遭损坏，因应不同的自动柜员机卡种类，客户可能要为新自动柜员机卡重新登记电子收据服务。详情请向本行职员查询。

10. 电子收据服务须受有关之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浏览电子提示服务网页 dahsing.com/ealert。

网上月结单之条款及细则

11. 网上月结单服务之使用受有关之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浏览 dahsing.com/estatement。

免退票 / 自动转账保障之条款及细则

12. 客户需于优易综合理财户口维持「全面综合理财总值」达 200,000 港元（或其等值）或以上，方可自动于翌月享获高达 5,000 港元之免退票 / 自动转账保障。有关之免退票 / 自动转账保障于客户每月之综合月结单上列明。
13. 本行会每月结算客户当月之「全面综合理财总值」，如符合指定要求，客户则可于下一个月享有免退票 / 自动转账保障。
14. 本条特意留白。
15. 本条特意留白。

综合货币支票户口及综合货币储蓄户口之条款及细则

16. 综合货币储蓄户口的储蓄利息为本行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储蓄利息（详情请参阅本行网页），并以每日复息计算及每月派息一次。
17. 港元支票户口的储蓄利息为本行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储蓄利息（详情请参阅本行网页）（「基本利息」），另外如客户持有或选用任何一项本行指定之银行服务 / 产品（有关之定义见本条款及细则第 21 条），则可获额外储蓄年利率 0.125%（「额外储蓄利息」或「额外储蓄年利率」），总年利率不设上限。港元支票户口的储蓄利息将会以每日单息计算及每月派息一次。
18. 有关额外储蓄年利率的计算，本行会于每月的最后一个工作天结算客户所持有 / 录得之指定银行服务 / 产品交易纪录而订定额外储蓄年利率优惠，并将于下一个月于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港元支票户口生效。
19. 综合货币支票户口的额外储蓄利息将于下一个月按优易综合理财户口综合货币支票户口内的港元支票户口之存款结余计算，并将于当月最后一个工作天存入客户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港元支票户口内。

20. 优易综合理财户口须达指定金额方可享有利息，详情请参阅本行网页。

21. 持有或选用本行指定之银行服务 / 产品之定义如下：

- i. 持有有效之私人贷款产品包括所有的分期「快应钱」、交税「快应钱」、清卡数「快应钱」、循环「快应钱」、易借「快应钱」及备用「快应钱」及现金卡，有关客户需要持有有效之贷款户口，并一直维持良好之还款纪录，方可获享额外储蓄年利率优惠；
- ii. 持有有效之大新信用卡或其联营卡之主卡或附属卡客户，惟不适用于现金卡、公司卡、采购卡、Gift 卡、签账卡、商务卡、贵宾卡及结欠转账户口，而有关信用卡需具有合资格签账交易纪录。合资格签账指信用卡主卡持有人于本地及海外所作之零售签账及现金透支，惟不适用于其他签账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结欠转账金额、银行手续费（包括但不限于缴交年费、财务费用、逾期罚款、现金透支手续费等）、未志账 / 取消 / 退回及所有未经授权之交易。而附属卡持卡人所作的签账亦会计算为主卡持有人之签账。本行保留对签账是否符合资格之最终决定权。有关信用卡之交易纪录将按本行之纪录为准。任何未志账之交易将不被计算在内；
- iii. 选用任何楼宇按揭服务；
- iv. 选用证券服务（包括买入及卖出）并持有股票；或
- v. 持有投资产品包括基金、高息外币联系投资存款、外币联系保本投资存款、定存货币活转服务、股票挂钩投资、债券、外汇孖展买卖服务等。

本行保留订定指定银行服务 / 产品的最终决定权。详情请向本行职员查询。

22. 即使客户持有或选用多于一项上述之本行指定银行服务 / 产品，每月最多可获享之额外储蓄年利率为 0.125%。

23. 额外储蓄年利率优惠只适用于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港元支票户口之港元存款正数结余，并不适用于其他户口，包括综合货币储蓄户口。

24. 若客户同时持有个人及联名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在计算额外储蓄年利率优惠时，该客户所选用或持有之指定银行服务 / 产品均适用于其个人及联名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港元支票户口。

25. 如欲获享额外储蓄年利率优惠，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户口持有人所选用或持有之指定银行服务 / 产品及户口状况必须有效、正常及符合有关要求（以本行之定义为准）。

26. 当客户取消优易综合理财户口时，利息（包括基本利息及额外储蓄利息）将会计算至户口取消当日。

27. 本行将按 365 天作为计算港元存款年利息的每年参考日数（非闰年及闰年均适用）。

专享本行其他银行服务优惠之条款及细则

28. 每个有效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将可自动获得首 10 次免费透过大新网上理财或流动理财的「转账快递」交易。不论该转账成功执行与否，只要一经递交交易指示，将会被视为一个交易并会从免费配额中扣除。
29. 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户口持有人可享有购买礼券免手续费优惠。
30. 本行保留终止及修订上述优惠及其有关条款及细则之权利而毋须另行通知。如有任何争议，本行保留最终决定权。

「优易积分计划」条款及细则

一般条款

31. 本行的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个人户口持有人或联名户口之基本持有人(「合格客户」)将可自动参加优易积分计划，并可透过于合格客户以「基本持有人」名义于本行持有之任何存款户口(「合格存款户口」)进行由本行不时指定的合格交易(「合格交易」)赚取奖赏积分(即「优易积分」/ "YOU Points")。由合格存款户口的任何户口持有人所成功执行的合格交易均可赚取优易积分，而有关积分将会由合格客户所拥有。优易积分之授予以每个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为单位。「基本持有人」指由客户签署的开户 / 服务申请书上所述的「申请人」。合格客户可于本行不时推出的优易积分推广计划以优易积分兑换现金奖赏、礼券、飞行里数、产品、服务或其他本行不时推出的项目(「奖赏」)。可供兑换之礼品种类及兑换详情，请参阅有关计划之条款及细则及换领信(如适用)。
32. 「成为优易理财客户日期」指合格客户以个人户口持有人或基本持有人名义持有之首个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开户日期。有关该日期以本行显示于合格客户的大新网上理财或流动理财内之「成为优易理财客户日期」为准。
33. 「优易结余」是指合格客户于每个历月内于本行以基本持有人名义持有之所有储蓄户口及往来户口(不包括定期存款)的每日平均存款正数结余(如计算当日为公众假期(包括星期日)，当日之存款正数结余将按上一个工作天的存款正数结余计算)。优易结余的计算会于紧接「成为优易理财客户日期」的历月之下一个历月的首天开始。优易结余会显示于合格客户的大新网上理财或流动理财内之版面。如为公众假期(包括星期日)，存款正数结余将按上一个工作天的存款正数结余计算。
34. 本行有权随时暂停、更改、撤回、取消或终止优易积分计划及本条款及细则而毋须另行通知或给予任何理由。如有任何争议，本行保留最终决定权。

优易积分

35. 每一项成功完成及志账的合资格交易可获取优易积分，而每个历月可获之优易积分上限为 50。每个历月可获之优易积分亦视乎合资格交易的志账日而定(即合资格存款户口被入账或扣账日期)。
36. 除非本行另行同意，否则于一个历年年度所获取的优易积分将于后年(历年)的 12 月 31 日到期(「到期日」)。本行有权给予客户通知后修改任何或所有已给予合资格客户的优易积分的到期日。除非本行另行同意，否则合资格客户未换领奖赏的优易积分将于到期日晚上 9 时正后(或本行另行同意的其他时间及/或日期)失效并将会自动被取消，本行毋须事前通知及不会给予任何补偿或替代安排。有关到期日以合资格客户的大新网上理财账户及流动理财账户之显示为准。尽管如此，(i) 倘若合资格客户或本行因任何原因于到期日前终止优易理财服务，合资格客户累积的所有优易积分将会被取消；或(ii) 倘若合资格客户或本行因任何原因于到期日前终止任何合资格交易，相应累积的优易积分将会被取消。
37. 合资格交易种类 每项合资格交易可赚取之优易积分及其每月上限请参阅本行优易理财网页(本行可自行决定并有绝对酌情权随时更改有关网页)。
38. 本行会于合资格交易的志账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更新合资格客户所累积及可供兑换的优易积分。倘若合资格交易的志账日为公众假期(包括星期日)，志账日将会顺延至本行的下一个工作日。有关合资格客户所累积及可供兑换的优易积分概以本行之纪录为准，本行保留最终决定权。
39. 除非本行另行订明，优易积分的计算将会根据与交易金额等值的港币计算。汇率将按兑换当日由本行厘定的汇率计算。计算优易积分时与执行合资格交易时所采用之汇率计算可能会有差异。本行不会就因为该差异所导致的任何损失及损害而承担任何责任。
40. 双倍优易积分只适用于成为优易理财客户超过 1 年的合资格客户及于其生日月份(「生日月份」)前之 12 个历月每个月的优易结余维持达最少 50,000 港元(或其等值)，该合资格客户便可于生日月份内透过成功完成及志账的合资格交易尊享双倍优易积分，而于生日月份内可获之优易积分上限为则维持不变。
41. 合资格客户须于本行赠予优易积分时持有有效的优易综合理财户口。
42. 本行保留不时决定及更改合资格交易种类、每项合资格交易所获取之优易积分的数量及订明有关优易积分的赠予及兑换方法的任何条件及限制的绝对权利。

兑换奖赏

43. 合资格客户须持有有效的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及必须已经登记为大新网上理财或流动理财用户并持有有效的登入账号 / 用户号码及密码方可查询及使用优易积分兑换奖赏，并于兑换时持有指定信用卡。
44. 合资格客户可透过大新网上理财或流动理财查阅已累积及可供兑换的优易积分。合资格客户已累积的所有优易积分会被合并显示，即合资格客户以基本持有人名义持有之所有个人及联名的优易综合理财户口所赚取的优易积分。有关合资格客户所累积及可供兑换的优易积分概以本行之纪录为准及具有约束力，本行并保留最终决定权。
45. 合资格客户于「成为优易理财客户日期」的 1 周年起及以后，只要继续持有有效的优易综合理财户口及于兑换时之过往 12 个历月内之每月优易结余达 50,000 港元或以上（或其等值），便可将优易积分兑换为奖赏，兑换率及详情请参阅本行网上理财或流动理财内的网上兑换平台。
46. 兑换奖赏申请一经提交，客户不可取消或作任何更改。相关已兑换的优易积分会从可供兑换的结余中扣除。大新网上理财或流动理财提供优易积分兑换服务，服务时间由早上 9 时至晚上 9 时。有关奖赏会于成功兑换后的十四个工作日内存入指定信用卡 / 存入飞行里数账户内 / 寄上有关礼品换领信（如适用）。
47. 本行有权以其他优惠代替奖赏及更改有关奖赏之兑换率而毋须事前通知。
48. 现金奖赏将以于指定信用卡内扣减信用卡新签账项之用，而不得转让、安排退款或提取现金。
49. 客户须受有关飞行里数计划、产品、服务或项目供货商所订的条款及细则所约束，详情请浏览有关飞行里数计划或供货商的网站。本行并非有关之飞行里数、产品及服务之供货商。本行对于与相关飞行里数、产品及服务之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奖赏之到期日、使用及换领），均不会负上任何责任。客户如对相关飞行里数、产品或服务有任何疑问、意见或投诉，请直接与有关供货商联络。

网上预约及极速开户服务之条款及细则

50. 极速开户服务适用于透过 dahsing.com/you/apply、登入大新网上理财、或大新手机应用程序成功递交「网上预约开立优易理财」网上表格（「网上预约」）的客户。
51. 本行将于收受客户的网上预约表格的 3 个工作日内按客户于预约表格所提供的联络数据联络客户，以安排客户于本行分行办理开立优易综合理财户口之手续。
52. 极速开户服务之 15 分钟所需时间只供参考及受网上预约表格所提供的客户数据、申请人之数目、客户亲临分行前所上载的文件及开户时分行的实际情况所影响。如开户过程超过 15 分钟，本行不会就所导致的任何损失、损害、及 / 或涉及的成本而承担任何责任或以其他方式负责。

网上升级成为优易理财之条款及细则

53. 网上升级服务适用于透过大新网上理财或大新手机应用程序成功递交「网上升级成为优易理财」网上表格的客户。

风险披露声明及重要提示：

证券服务

投资涉及风险。证券价格可升可跌，有时可能会非常波动，甚至变成毫无价值。买卖证券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投资前客户应考虑其本身的投资经验、投资目标及风险承受程度，并参阅相关证券投资服务的条款及细则。有关沪港通及深港通的资料，请参阅关于沪港通及深港通的信息（当中载有有关透过沪港通及深港通作投资的主要风险）。

在香港以外地方收取或持有的客户资产的风险

本行在香港以外地方收取或持有的客户资产，是受到有关海外司法管辖区的适用法律及规例所监管的。这些法律及规例与《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及根据该条例制订的规则可能有所不同。因此，有关客户资产将可能不会享有赋予在香港收取或持有的客户资产的相同保障。

客户亦应就任何进行海外投资时可能涉及之税务责任，自行寻求相关专业意见。

保证金（孖展）买卖的风险

藉存放抵押品而为交易取得融资的亏损风险可能极大。客户所蒙受的亏蚀可能会超过客户存放于大新银行有限公司作为抵押品的现金及任何其他资产。市场情况可能使备用交易指示，例如「止蚀」或「限价」指示无法执行。客户可能会在短时间内被要求存入额外的保证金款额或缴付利息。假如客户未能在指定的时间内支付所需的保证金款额或利息，客户的抵押品可能会在未经客户的同意下被出售。此外，客户将要为他的账户内因此而出现的任何短欠数额及需缴付的利息负责。因此，客户应根据本身的财政状况及投资目标，仔细考虑这种融资安排是否适合自己。

提供将客户的证券抵押品等再质押的授权书的风险

向大新银行有限公司（「银行」）提供授权书，容许其按照某份证券借贷协议书使用客户的证券或证券抵押品、将客户的证券抵押品再质押以取得财务通融，或将客户的证券抵押品存放为用以履行及清偿其交收责任及债务的抵押品，存在一定风险。

假如客户的证券或证券抵押品是由银行在香港收取或持有的，则上述安排仅限于客户已就此给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方行有效。

此外，除非客户是专业投资者，客户的授权书必须指明有效期，而该段有效期不得超逾 12 个月。若客户是专业投资者，则有关限制并不适用。此外，假如银行在有关授权的期限届满前最少

14 日向客户发出有关授权将被视为已续期的提示，而客户对于在有关授权的期限届满前以此方式将该授权延续不表示反对，则客户的授权将会在没有客户的书面同意下被视为已续期。

现时并无任何法例规定客户必须签署这些授权书。然而，银行可能需要授权书，以便例如向客户提供保证金贷款或获准将客户的证券或证券抵押品借出予第三方或作为抵押品存放于第三方。银行应向客户阐释将为何种目的而用户许可证书。

倘若客户签署授权书，而客户的证券或证券抵押品已借出予或存放于第三方，该等第三方将对客户的证券或证券抵押品具有留置权或作出押记。虽然银行根据客户的授权书而借出或存放属于客户的证券或证券抵押品须对客户负责，但银行的违责行为可能会导致客户损失他的证券或证券抵押品。

银行提供不涉及证券借贷的现金账户。假如客户毋需使用保证金贷款，或不希望本身证券或证券抵押品被借出或遭抵押，则切勿签署上述的授权书，并应要求开立该等现金账户。

定存货币活转服务

投资涉及风险，阁下可能损失全部投资款项。外币投资受汇率波动而产生利润及亏损风险。阁下如将外币兑换为港币或其他外币时，可能受外币汇率变动而蒙受亏损。阁下在作出投资决定前，应考虑本身的投资经验，投资目标及风险承受程度，并审慎阅读相关之产品单张及有关之销售文件以了解定存货币活转服务之性质及风险。已透过定存货币活转服务订立外汇远期合约的存款并非受保障存款，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计划保障。

高息外币联系投资存款

涉及高息外币联系投资存款的交易是复杂及存在损失之风险。阁下在投资高息外币联系投资存款之前应参阅相关之销售文件并了解此投资产品之性质及风险。高息外币联系投资存款不同于一般定期存款，并不保本，亦不应被视为一般定期存款之代替品。高息外币联系投资存款并非受保障存款，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计划保障。

外币联系保本投资存款

外币联系保本投资存款乃结构性投资产品，不同于一般定期存款，并非受保障存款，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计划保障。此产品只于客户持有至到期日才享有本金保证。有关外币联系保本投资存款的详情，请参阅相关的销售文件。

外汇孖展买卖

外汇孖展买卖的亏损风险可能极大。阁下所蒙受的亏损可能超过阁下的最初孖展金额。即使阁下定下备用买卖指示，例如「止蚀」或「限价」指示，亦未必可令亏损局限于阁下原先预计的数额。市场情况可能导致无法执行上述指示。阁下可能会在短时间内被要求存入额外的孖展金额。假如阁下未能在指定的时间内提供所需的孖展金额，阁下的外汇持仓可能会在未经阁下的同意下被结算。阁下将继续为阁下的账户内因此而出现的任何逆差负责。因此，阁下应根据本身的财政状况及投资目标，仔细考虑这种买卖是否适合阁下。

股票挂钩投资

股票挂钩投资不同于一般定期存款，亦不保本。阁下可能损失全部投资款项。有关股票挂钩投资的产品详情及风险披露，请参阅相关的销售文件。如阁下就此投资产品之性质及有关之风险有任何疑问，应在决定投资前获取必要及合适的专业意见。股票挂钩投资被界定为复杂产品，投资者应谨慎行事，并在有需要的情况下，应于作出投资决定前咨询独立专业顾问。

基金服务

投资涉及风险。基金价格可升可跌，有时可能会非常波动，甚至变成毫无价值。买卖基金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过往的表现并非其将来表现的指引。投资者在作出任何投资决定之前，应考虑其本身的投资经验、投资目标及风险承受程度，并审慎阅读有关销售文件所载的条款、条件及风险因素。如阁下就投资产品之性质及有关之风险有任何疑问，应先获取任何必要及合适的专业意见。

债券

债券乃投资产品。投资涉及风险，债券价格可升可跌，甚至变成毫无价值。债券投资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债券的过往表现并非其将来表现的指引。债券持有人须承担发行人的信贷风险及其他的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定之前，应考虑本身的投资经验，投资目标及风险承受程度，并审慎阅读有关销售文件所载的条款、条件及风险因素。如阁下就投资产品的性质及有关的风险有任何疑问，应先寻求必要及合适的专业意见。债券乃投资产品，不等同于定期存款及不受香港存款保障计划保障。

外汇买卖

外汇买卖涉及风险。外币投资受汇率波动而产生获利及亏损风险。客户如将外币兑换为港币或其他外币时，可能受外币汇率变动而蒙受亏损。外币汇率可能有损有关投资之价值、价格或收入。本文件并不拟指出有关投资项目可能涉及的所有风险。投资者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敬请细阅及

明白该等投资的所有发售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其所刊载的风险披露声明及风险警告。

货币风险 (人民币)

人民币兑换为港币或其他外币受汇率波动影响。客户于兑换人民币至港币或其他外币时，将可能因人民币汇率的变动而出现利润或亏损。人民币目前受中国政府外汇管制，其汇率或较容易因政府政策改变而被影响。

重要提示:

定存货币活转服务、高息外币联系投资存款、外币联系保本投资存款、股票挂钩投资、基金及债券乃投资产品，高息外币联系投资存款、外币联系保本投资存款、股票挂钩投资、部分基金及部分债券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的结构产品。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但除非大新银行有限公司于销售该产品时已向阁下解释经考虑阁下的财务情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该产品是适合阁下的，否则阁下不应投资在有关投资产品。

除非情况另有所指，否则本文件并不构成对任何人士提出进行任何投资 / 证券 / 外汇交易的招揽、邀请或建议，亦不构成对未来任何投资产品 / 证券 / 外汇价格变动的任何预测。

本文件未经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或香港任何监管机构审阅。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本行」) 已登记为持牌保险代理机构 (保险中介人牌照号码 : FA3022)，并为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 (于百慕大注册成立之有限责任公司) (「永明金融」) 之授权持牌保险代理机构及为永明金融分销保险产品。本行分销的人寿保险产品均由永明金融承保，并被视作永明金融的产品而非本行的产品。人寿保险产品并非银行存款或附送人寿保险的银行储蓄计划。

以上数据仅供参考并不包含相关产品的完整条款，并只在香港派发及不能诠释为提供或出售或游说购买任何保险计划的要约、招揽及建议。您应按个人或实际需要及财务负担能力选购相关产品。请于投保任何保险计划前，必须阅读、完全明白并接受其相关文件及保单契约内之条款及细则、保障范围及内容、不保事项、保费、主要产品风险、重要提示、保单红利 (如适用)、投资政策 (如适用) 等。永明金融全面负责一切保障及赔偿事宜并保留对有关保险计划申请的最终批核权。保单持有人须承受相关保险公司的信贷风险。

对于本行与客户之间因销售过程或处理有关交易而产生的合资格争议 (定义见金融纠纷调解计划

的金融纠纷调解的中心职权范围)，本行须与客户进行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程序。

倘若中、英文版本有任何差异，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本文提及的服务 / 产品并不是以欧盟的人士为目标。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切勿贪心赚快钱，户口借人洗黑钱

For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dahsing.com/you/en.